

证券代码：874149

证券简称：同富股份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浙江同富特美刻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姚华俊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2,049,9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同富特美刻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浙江同富特美刻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2,049,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 2024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2,049,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 2024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2,049,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4 年的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结合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2,049,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4 年的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结合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

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2,049,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2,049,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公司董事会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同富特美刻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2,049,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及持续规范关联交易事项的要求，公司确认了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了 2025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同富特美刻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6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浙江同富控股有限公司、姚华俊、廖妍玲、徐荣培。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薪酬福利管理相关制度等规定，在充分体现短期和长期激励相结合，个人和团队利益相平衡，保障董事、监事利益，实现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董事会对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进行了年度考核并制定了年度薪酬方案。在公司任职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报酬，不领取董事职务报酬，独立董事薪酬由固定津贴组成。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报酬，不领取监事职务报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2,049,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对外融资借款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对外融资借款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2,049,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同意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金额不超过 1000 万美元，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相关内控制度和管理办法的指导下，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负责签署相关协议、文件、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具体运作和管理业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2,049,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六)	《关于2024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6,400,000	100%	0	0%	0	0%
(七)	《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400,000	100%	0	0%	0	0%
(八)	《关于确认2024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400,000	100%	0	0%	0	0%
(九)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400,000	100%	0	0%	0	0%
(十)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对外融资借款额度的议案》	6,400,000	100%	0	0%	0	0%
(十一)	《关于公司2025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6,400,000	10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王婧、高佳玲子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主持人及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浙江同富特美刻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二)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浙江同富特美刻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同富特美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